

Date of Sermon: 2019年 十月27日

基督復活的那日（七十）：

基督徒聚會的典範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9 分鐘

經文

路加福音24:33-36節：「³³他們就立時起身，回耶路撒冷去，正遇見十一個使徒和他們的同人聚集在一處，³⁴說：『主果然復活，已經現給西門看了。』³⁵兩個人就把路上所遇見，和擘餅的時候怎麼被他們認出來的事，都述說了一遍。³⁶正說這話的時候，耶穌親自站在他們當中，說：『願你們平安!』」

馬可福音16:13-14節：「¹³他們就去告訴其餘的門徒，其餘的門徒也是不信。¹⁴後來，十一個門徒坐席的時候，耶穌向他們顯現，責備他們不信，心裏剛硬，因為他們不信那些在他復活以後看見他的人。」

約翰福音20:19節：「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門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猶太人，門都關了。耶穌來，站在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

耶穌每一個動作都有意義

耶穌與革流巴和他的同伴之間深度對話達20節之多(參路24:13-32)，這樣的福份連使徒保羅也沒有；基督願意花心力在位階低的革流巴身上，已讓所有平信徒感到無比的安慰，因為知道凡父賜給基督的，基督一個也不失落。我們看到，耶穌對革流巴所做的每一個動作皆有意義：往馬忤斯的路上與革流巴同行有意義、問革流巴話有意義、對其講解聖經有意義、將到以馬忤斯時還要往前行有意義、與革流巴同席喫飯有意義、祝謝擘餅分餅有意義、分餅後立時離去有意義等等，基督對革流巴這些舉動深化並活潑了他屬靈的生命。只有基督可以做成這事，世上再好的神學院，再精妙的神學課程，學識淵博的老師授課，都無法產生基督這般對信徒的果效。

革流巴喜樂的加成

我們也看到革流巴和他隨行的同伴的喜樂不斷地加乘上去：他們第一個喜樂是，聽到耶穌從摩西和眾先知起，凡經上所指著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再來喜樂是，耶穌拿起餅來，祝謝擘餅並分餅，而認出他來；三來的喜樂是，他們立時回到耶路撒冷，看到十一個使徒和他們的同人聚集在一處；四來的喜樂是，聽到門徒對他說，主果然復活，已經現給西門看。現在，他們兩個人就把路上所遇見，和擘餅的時候怎麼認出主來的事，對門徒述說了一遍，他們的喜樂又上升到前所未有的深度與高度。

設想，如果革流巴保留他認識的基督，將他的喜樂留在以馬忤斯而不與耶路撒冷的門徒交通，那麼，他會變得如何？一則，他無法擁有喜樂的加成，信心也無法有所提升；另一則，驕傲必生，因為他以為只有他有，其他人則無。

基督徒只有在見證基督才可得著革流巴所得之福份。有人說，我們雖不談基督，但可談論神，然這些人罔顧一個事實就是，當一個人一旦把“神”說出口之後，已經與其他人失去對話的空間，一切對話皆將停止。另有人說，我們可在神學院，神學講座，或其他得知識的訓練場所得著這福份，但這樣聚會是單向灌輸，基督徒只有聽的份，沒有講的份。

路加與馬可記述不同之意

路加記革流巴欲告訴在耶路撒冷的門徒有關他與主的經歷，在場的門徒卻告訴他，「**主果然復活，已經現給西門看了**」(第34節)，即他們早知道主復活的事。在這裏，我們不能忽略馬可福音如何寫這事，「**(革流巴)就去告訴其餘的門徒，其餘的門徒也是不信。**」(可16:13)這到底怎麼回事？為何路加與馬可記的恰恰相反？

路加與馬可兩者記的對象是同一批人，但評論他們信仰狀態的角度是不一樣的。馬可認定的信必須是全然的，一致的，無疑的，若有疑惑，馬可則歸之為不信，這就是他寫16:13節的意思。至於路加認定的信是成長過程的信，所以看革流巴出現那時的門徒的信心是初始的信心，是需要被繼續堅固的信心。路加在後面第41節就寫說「**耶穌說了這話，就把手和腳給他們看，他們正喜得不敢信，並且希奇**」，即證實這觀點。所以，馬可福音與路加福音並沒有互相矛盾之處，反而讓我們明白，必須藉路加的信達到馬可的信的標準。

「主果然復活，已經現給西門看了」

我讀「**主果然復活，已經現給西門看了**」甚感納悶，為什麼聖靈上帝沒有感動路加或其他福音書作者寫下耶穌現給與西門看時的點點滴滴？按我們愛聽名人見證的心態，寫這樣的見證更會引起大家的興趣，更可豎起我們的耳朵聽耶穌到底對彼得講了什麼。但我們卻看到基督復活那日白天的重點人物不是使徒，而是地位不顯赫的婦女們和革流巴。這啟發我們兩件事：一是，主試煉我們到底重不重視聖經的啟示，即便這啟示是藉由泛泛之輩而成就；另一是，讓一般平信徒知道，主絕不會撇棄他們，即便他們是無名之輩。若主如此看重沒身份地位的人，主的僕人也當如此，盡心地使他們可吃得基督生命的糧；若主如此看重沒身份地位的人，平信徒就不可以妄自菲薄。

第36節：正說這話的時候，耶穌親自站在他們當中，說：「願你們平安！」

路加記，當革流巴正述說他與復活的基督遭逢的事之時，耶穌親自站在他們當中，第一句說的話是：「**願你們平安！**」基督復活後第一次顯現的對象是抹大拉的馬利亞，第二次是繼馬利亞之後前去墳墓的婦女，第三次是前往以馬忤斯的革流巴和他的同伴，第四次是西門彼得，第五次就是在這裏，當革流巴將他與耶穌的遭逢的事說給耶路撒冷門徒之後。馬可，路加，以及約翰等三位福音書作者同將這第五次耶穌顯現的細節寫下來，主前四次的顯現均針對個人，而這第五次顯現卻是向群體，其重要性即在此。在還沒有講到耶穌顯現後的點滴，我們注意這聚會四件事好作為基督徒聚會的導引：

1. 聚會有那些人

這聚會到底有那些人？路加與馬可皆記十一個使徒皆在場，這些門徒在大隊人馬捉拿耶穌時，「**都離開他，逃走了**」(可14:50)，已分散各地。然，他們並不是同時到達聚會的地方，根據約翰所記，多馬原不在其中，他是稍晚才加入聚會。除了十一個使徒之外，還有他們的同人，也就是「**一切與耶穌熟識的人，和從加利利跟著他來的婦女們，都遠遠的站著看這些事。**」(路23:49)

請問各位，在這聚會中，除了看到復活的耶穌的人以外，其他人在那一天白天的狀態為何？可想而知，他們的心是徬徨的，情緒是悲傷的，不知未來應當如何走下去，然他們過去三年半聽耶穌的講道，這道種已經深植在他們心中，雖然他們生命的依靠-耶穌已經死了，但那道種所產生彼此

生命上的連結，已認定彼此是同屬主的門徒。他們在徬徨之際，腳步自然地走向彼此熟悉的地方，即便這次的聚集不是歡愉，而是傷悲，也不以為意。

這就是基督徒生命的表現，無論發生什麼事，彼此想要凝聚在一起。請注意，這次的聚集不是出於主的命令，而是出於他們自發性的行為；也當注意，這次的聚集不是為教會增長計劃，不是為處理教會財務漏洞，不是為了求代禱，單單只是為了團契，而彼此的交通全然聚焦在基督身上。今日社會變遷太快太巨，思想亦趨紛雜，基督徒因受大量世俗主義的影響和自由之風的侵襲，思想已變得不簡單，進入教會的動機已不一，聚會氛圍已不全然單純，多數來教會是為了解決他們生活上的難題，如疾病，事業，婚姻，親子關係等等，而不是為了信仰。

使徒保羅寫給以弗所教會的書信中將諸個一說得非常清楚，教會必須是「一父上帝、一主耶穌、一聖靈、一信、一洗、一盼望、一身體」（參弗4:3-6），屬主之人這樣的聚會必帶給參加的人無比的歡欣，因為主應允賜下保惠師在其中，他說：「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18:20）請注意，“一”必須正，必須真，必須無誤，所有的“一”皆當如此，若有一個“一”是不正的，那麼其他的“一”也必不正。牧師傳道若不認識正的各“一”，那將是教會的災難。

如果基督徒厭惡這樣的聚會，不重視在聚會裏的分享，那麼，那位基督徒將得不著心情的愉悅與穩固的安慰。有些基督徒採獨善其身的態度，以致看輕屬主之人聚集在一處的事，他們以為靠自己來尋求聖靈的慰藉與幫助，而事實證明他們必受自己墮落的欺騙，到頭來不過南柯一夢。所以，凡屬基督的當常常在一起聚會，加強彼此的關係，好彼此增長凡有關基督的事，尤其是關於增長基督救恩的事。

2. 聚會的內容

這些門徒在聚會中做什麼？馬可寫他們“坐席”，路加寫他們“說”，無論是坐席或是說，他們彼此談論有關主基督的事；革流巴分享他那部份，彼得分享他那部份，兩者皆分享自己與復活的主相遭遇的事。所以，按這聚會內容而定，他們所行的是聖潔的，所言是屬靈的。若說這樣的聚集必是出於主的權能，是他顯現的記號，無人可以否定之。

當主基督與我們同在的時候，那住在我們心中的聖靈必感動我們，使我們的口中得以說出關乎復活的主的事；我們在談論的過程中，心是愉悅的，靈的自由，分享天上屬靈的事是無限制的。聖靈雖是獨立位格，但基督復活後，聖靈則稱為基督的靈，因此，聖靈對於主基督的到來是有預知能力的，這就是門徒彼此能述說基督復活的事的動因。

有人必問，聖靈不是等到五旬節時才降臨，在那日子之後才開始工作嗎？怎麼這時就說有聖靈的工作在其中呢？我們當記住耶穌說「為罪，因他們不信我」，也就是說，人與基督之間的距離以“信”作為量度，有信則近則親，不信則遠則離，而人能有信而親近基督，那必是聖靈的工作。基督說：「一有這些事，你們就當挺身昂首，因為你們得贖的日子近了。」（路21:28）除非主賜光在基督徒靈魂深處，否則基督徒絕不可能挺身昂首；當主命令他的門徒在他來之前需昂首時，他即賜下應許必賜給他們力量，好在他再來時能夠昂首等待他。

3. 聚會的時間

我們亦當注意這聚會的時間，約翰寫說是在「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約20:19a），也就是基督復活那日的晚上。路加雖沒有寫得這麼直接，但從革流巴在與耶穌共進晚餐後自以馬忤斯走回到門徒的動作上來看，這聚會確實是在晚上。約翰解釋了他們為什麼不在白天聚會，而必須要在晚上聚會的原因就是，他們「怕猶太人」（約20:19b）。

猶太領袖與百姓皆知耶穌有十二門徒隨伺在旁，他們算計到這些門徒在耶穌死後或有什麼作為。所以，他們必試著將門徒找出來，禁止他們傳揚耶穌的教訓。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治死耶穌

後，他們心裏甚不平靜而連袂地來見彼拉多，說：「⁶³大人！我們記得那誘惑人的還活著的時候曾說：『三日後我要復活。』⁶⁴因此，請吩咐人將墳墓把守妥當，直到第三日，恐怕他的門徒來，把他偷了去，就告訴百姓說：『他從死裏復活了』。這樣，那後來的迷惑比先前的更利害了。」(太27:63-64) 猶太人因恨惡耶穌至極，對其敵意極深，他們必然會移怒於耶穌的門徒，門徒為自保，小心為上策，故選擇在晚上秘密地聚會。

我們看到，萬王之王-基督耶穌並沒有責備門徒的怕(猶太人)，反而在他復活後只顯給他們看，而不顯給祭司長和其他法利賽人；這樣智慧之舉帶給了門徒意想不到的平安，卻讓祭司長和其他法利賽人持續處在不平安當中。在此請問各位，為什麼彼得爾後可以在聖殿傳道，而不被捉拿？

門徒選擇較為安全的時刻聚會是合宜的，我們要看的重點是該聚會是屬靈的。保羅說：「在潔淨的人，凡物都潔淨；在污穢不信的人，甚麼都不潔淨，連心地和天良也都污穢了。」(多1:15) 基督按其喜悅的時辰顯現於門徒，不拘泥是在白天，或是在晚上，或是在特別的地方顯現。這樣我們便得，基督看重的不是如時間與地點等這些外在的事，他看重的是屬他之人的聚集；也就是說，不是外在因素得以聖化門徒，而是門徒聖化了聚集的時辰與聚集的地方。有人以為只要在主日時辰來到某特定教會進行崇拜，他們會因這時間與地點的特殊性而聖潔。然，若基督徒的心不聖潔，所有事物對他都是污穢的，時間被玷污了，地點也被玷污了，所言的也被玷污了。

記得有一年我到西雅圖參加一個研討會，該行程跨過了週日，我便在那主日參加了兩間教會的崇拜。因建築物設計之故，我進入教堂時可以感受到肅穆的氣氛，但令人遺憾的是，兩間牧師的講道都沒有提主耶穌基督，兩者皆偏重於社會關懷。

我們每週主日的聚集敬拜不是為了履行身為基督徒的責任，若講道者為了講道而講，若聽道者為了聽道而聽，那麼講道者與會眾就是行禮如儀地參加主日崇拜，這樣的心態使基督徒高貴的身份蒙了灰。講道者當有君王態勢，要會眾必須聽進其所講之上帝的道，聽道者必須要有藉著聽得之道來檢視自己對基督的信仰。

4. 聚會的地點

福音書的作者並未記下他們在何處聚會，只有約翰說：「門都關了」(約20:19c)，這是為了防避猶太人的耳目；門徒既然有智慧擇選何時聚會，也必有智慧擇選在何處安全的聚會。基督教導他的門徒當「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太10:16b)，因為信徒一生總被危險與患難迴繞，他們必須滿有智慧方能克服之。世上有些政權對基督教是不友善的，因此基督徒必須要有門徒的智慧，該關起門來聚會就關起門來聚會，不必刻意地去勒虎鬚。

「門都關了」亦可想成是聚會的地方乃是從世界分別出來，是世界的人進不去的地方。基督顯現之處必然與世界有所分別，他只為屬他的人而顯現，不屬他的人因不蒙恩，故沒有資格見到榮耀的基督。門徒聚集之處雖隱密，但卻是進入榮耀天堂的保證；相對地，宮殿雖富麗堂皇，但因住在裏面的人是污穢的，故不得進入天堂。

「門都關了」意謂著聚會的門窗是緊閉的，而耶穌則以一不尋常的方法突然站在他們當中。沒有門徒告訴耶穌他們在那裏聚會，但耶穌就是知道他們聚會的地點在什麼地方。這告訴我們，耶穌知道屬他的人聚會所在，即便那個地方沒有放上十字架的招牌。這給受到政權壓迫的基督徒一大安慰，若必須從地上轉為地下，那就轉為地下，主耶穌依然與他們同在。

耶穌如何出現

耶穌離開以馬忤斯，他向門徒顯現之前，還向彼得顯現，故我們因此知，基督榮耀的身體之行動力是敏捷快速的。由於福音書的作者卻沒有提耶穌是怎樣站在他們當中，因此產生多種臆測。羅馬天主教認為耶穌可以穿牆或穿門而不破壞之來進入屋內，他們因而引伸說在進行聖禮時，耶穌也是以這樣的方式來到聖禮現場。他們進一步又說，耶穌身體的能耐不只如此，他可以在

同一時間出現在不同地方，也就是，他們相信一個身體在某一時間可以出現在不同地方。這顯然是違反了所謂「身體」的意義，因為身體即便是榮耀的，身體還是身體。有的羅馬天主教這麼認為，門窗在耶穌到來之際便縮小它的尺寸，好讓耶穌可以進入，耶穌一旦進入後，又恢復原狀。這等人亦認為，耶穌在水面上行走時，水面立時變硬，好讓耶穌行走在水面上。

那，耶穌是如何在門都關了的情況下出現在門徒面前呢？就是耶穌到了門前，門立時打開，進入後，便立時關上。這樣以超自然能力將開門亦見於使徒行傳章：主的使者夜間開了監門，領使徒出來(5:19)，天使領彼得出監牢(12:4-10)，保羅和西拉在監牢裏唱詩讚美上帝，忽然，地大震動，甚至監牢的地基都搖動了，監門立刻全開，眾囚犯的鎖鍊也都鬆開了(16:25-26)。

尾語

今天我們以主復活後，門徒第一次群聚講到基督徒聚會的人事時地。經過今天的講道，大家應該知道何為屬靈的聚會，其中必有聖父，主耶穌，聖靈，以及聖徒，在地的聖徒之為聖乃因他們談論的焦點是復活的主。我們已被“主日崇拜”制約了，故以為只有主日才特別留心注意聚會的方式，其他的聚會則不需；不然，所有奉主名聚會的地方都當留心。